

江苏应急管理简报

第7期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2021年4月21日

内 容 要 目

【重要新闻】

吴政隆省长强调：抓紧抓细重点领域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地方工作】

南通市创新开展环境治理设施安全风险防范联动工作
盐城市大力提升灾情管理能力水平

【重要新闻】

吴政隆省长强调：抓紧抓细重点领域 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4月19日，吴政隆省长主持召开省安委会会议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领导小组会议，专题部署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重点工作。

吴政隆强调，今年是我们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新征程开启之年。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为庆祝建党10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的良好环境，是必须抓紧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要求，深刻认识我省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复杂形势，始终绷紧思想之弦、保持清醒头脑，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进一步增强抓好安全生产的责任感紧迫感，深入细致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力压降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严控较大事故、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吴政隆要求，要坚持问题导向，对每起安全生产事故以及未遂事故，深入剖析原因，查找薄弱环节，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抓紧抓细重点领域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化工和危化品方面，要严格执行安全环保标准，深入推动化工行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认真研究化工企业安全环保精细化管理的标准规范规程，加快提升本质安全，大力推广绿色安全工艺，扎实推进

企业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改造。交通运输安全方面，要强化监管执法，严厉打击非法营运、班线客运不按核定线路行驶、港口危化品作业谎报瞒报等违法行为，持续加强农村地区公路基础设施排查治理。长江和沿海水上安全方面，要实施“一渡一策”风险管控措施，编制危化品船舶港口作业安全的地方标准，防范化解砂石船舶运输风险。海洋渔业安全方面，要开展整治行动，尽快实现异地挂靠渔船、涉渔“三无”船舶基本清零；加强渔船网格化管理，实行渔船海上编组作业；持续开展渔业安全执法检查。建筑施工和城镇燃气安全方面，严厉打击非法建筑施工活动，深入开展城镇燃气专项整治，大力推进瓶装石油液化气监管信息系统应用等。

吴政隆强调，要层层压实责任，特别是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提升能力、改进作风，紧盯不放、一抓到底，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以过硬作风过硬成效为庆祝建党 100 周年创造良好环境。

【地方工作】

南通市创新开展环境治理设施 安全风险防范联动工作

南通市创新出台《南通市环境治理设施安全风险防范联动工作方案》，探索建立协同检查、联合执法、线索移交、会商

会办等工作机制，先行先试生态环境和安全生产联动监管。

一是细化联动检查三大要素。定检查对象，在各地、各行业中选取存在脱硫脱硝、粉尘治理、RTO 焚烧炉、危废仓库等七类环境治理设施的 200 家企业作为本次试点工作的检查对象。定检查要点，分别从环保和安全两个方面，围绕企业七类环境治理设施的标识准确性、设备完好性、资料完整性、设置合格性等制定检查要点。定检查范围，县级生态环境、应急管理部门对辖区内试点企业实施全覆盖联合执法检查，市级部门在此基础上按不低于 10% 的比例开展联合抽查。

二是规范联合执法三个方面。明确工作规程，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开展联合执法的响应、启动、实施、查处、整改等流程。明确执法流程，制定执法检查方案，成立联合执法检查组，确定被执法检查对象、执法检查人员、执法检查范围、职责分工和执法时间等内容。明确打击重点，集中力量打击企业将废弃危化品以中间产品、副产品名义逃避监管的行为，对纳入“黑名单”的企业实施联合惩戒。

三是优化线索移交三套流程。圈定移交范围，按照部门监管职责，根据环境治理设施现场检查要点，对发现涉及安全、环境隐患问题线索或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及时移交。制定移交规则，接到移交事项，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接受移交的决定，决定接受的在 2 个工作日内完成移交，否则应当载明不接受的理由并记录在案以备查。商定移交方式，两个部门采用线下为主、线上线下相互融合的方式，相关问题线索在填写移交函后，连同证据材料一并移交。

四是健全会商会办三项机制。定期会商机制，原则上每季度召开一次会商会，对于重案、难案、急案可临时召开会议。信息通报机制，互通环境治理设施等监管工作信息，定期收集联合执法检查相关资料，加强技术审查、现场执法、巡查督察等工作信息的通报。联合督办机制，对重大环境、安全问题和隐患进行联合督办执法，推动问题和隐患及时整改到位。

盐城市大力提升灾情管理能力水平

盐城市实施四项工程，扎实开展自然灾害灾情管理提升年活动。

一、业务能力提升工程。按照“覆盖全面、专兼结合、精干高效、相对稳定”的要求，挑选调优市、县、镇、村四级AB角灾害信息员。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全面开展系统内灾情管理从业人员和灾害信息员业务学习活动。实行灾害信息员培训方案逐级报备和分级委派培训指导员制度，分层分级开展全覆盖业务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模式，组织开展系统内灾情管理从业人员和全市灾害信息员技能竞赛。

二、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规范风险研判，计划年内市县组织自然灾害形势分析研判至少4次，印发报告至少4期。规范信息报送，每季度或每次灾害通报各地灾情报送工作，年内通报至少4次。规范救灾救助，按照“户报、村评、镇审、县定”的程序，及时发放各类救灾救助资金，督促保险理赔救助。规范灾

情档案，做到灾灾建档、一户一档、规范建档，年内组织灾情档案观摩活动至少1次。

三、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强化物资保障，组织编制2021年市县两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采购计划，建立部门间、地区间应急物资保障快速互助机制和市、县、镇、村四级应急物资储备网络。强化装备保障，按照保障需要、节俭适用、节能环保、从严控制的要求，加强救灾装备配备与管理。强化科技保障，加强北斗、无人机、GPS面积测量仪等智能设备使用，推进“一图一表”电子化。强化智力保障，建立完善市县两级防灾减灾救灾专家库，加强与省级专家库有机衔接。

四、处置能力提升工程。掌握预案内容，熟知应对各类自然灾害的组织体系、监测预警、响应机制和保障措施等。掌握处置流程，熟知灾情报告、先期处置、分级响应、调查评估和灾害重建等应急处置流程。掌握实战技能，定期组织或参与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实战技能。掌握岗位职责，掌握灾前、灾中和灾后各个阶段的工作职责，恪尽职守，高效履职。

抄送：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

省安委会主任，省安委会主要成员单位，各设区市委、市政府，各设区市安委办。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2021年4月21日印发

省级机关简报登记证（JS）苏简字 2034 号
